# 最简单的运输合同电子版(十篇)

来源：网络 作者：暖阳如梦 更新时间：2024-06-10

*最简单的运输合同电子版一受托方：\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甲、乙双方经过协商，根据合同法有关规定，订立货物运输合同，条款如下：一、货物运输期限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到年日为止。二、甲方支付乙方运输费用标准为：每公...*

**最简单的运输合同电子版一**

受托方：\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根据合同法有关规定，订立货物运输合同，条款如下：

一、货物运输期限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到年日为止。

二、甲方支付乙方运输费用标准为：每公里 元。每月\_\_\_\_日结清上月运费。若甲方未能按时交付运费，乙方有权按照 %收取滞纳金。

三、货物运输期限内，甲方委托乙方运输货物，具体货物、收货人、收货地址等事项，由甲、乙双方另签货物调拨单确定，所签调拨单作为本协议的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四、甲方须按照货物买卖合同约定的标准对货物进行包装，如若因甲方包装问题导致货物受损的，乙方不负任何责任。

五、甲方交付乙方的货物中不得夹带危险品、严禁品等，如若因夹带上述物品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予以全额赔偿。甲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将物品保质期、储存条件等具体情况告知乙方，若因甲方告知不明导致物品受损的，乙方不负责任。

六、乙方须按照货物调拨单要求，在约定期限内，将货物运到甲方指定地点，交给甲方指定的收货人，并要求甲方收货人签字确认。

七、乙方在将货物交给收货人时，同时应协助收货人亲笔签收货物以作为完成运输义务的证明。如乙方联系不上收货人，应及时通知甲方，甲方有责任协助乙方及时通知收货人提货。若乙方已尽通知义务，但甲方收货人仍未及时接收货物导致货物受损的，乙方不负责任。

八、甲方交付乙方承运的货物乙方对此应予以高度重视，避免暴晒、雨淋等有可能导致货物受损的情况，确保包装及内容物均完好按期运达指定地。运输过程中如因乙方原因导致货物灭失、短少、损坏、变质、污染等问题，乙方应确认数量并按照甲方成本价或卖出时价格全额赔偿。

九、因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无法按期运达目的地时，乙方应将情况及时通知甲方，以便甲方与客户协调;非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无法按时到达，乙方须在最短时间内运至甲方指定的收货地点并交给收货人。

十、如有未尽事宜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最简单的运输合同电子版二**

委托方：\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根据合同法有关规定，订立货物运输合同，条款如下：

一、货物运输期限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到年日为止。

二、甲方支付乙方运输费用标准为：每公里 元。每月\_\_\_\_日结清上月运费。若甲方未能按时交付运费，乙方有权按照 %收取滞纳金。

三、货物运输期限内，甲方委托乙方运输货物，具体货物、收货人、收货地址等事项，由甲、乙双方另签货物调拨单确定，所签调拨单作为本协议的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四、甲方须按照货物买卖合同约定的标准对货物进行包装，如若因甲方包装问题导致货物受损的，乙方不负任何责任。

五、甲方交付乙方的货物中不得夹带危险品、严禁品等，如若因夹带上述物品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予以全额赔偿。甲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将物品保质期、储存条件等具体情况告知乙方，若因甲方告知不明导致物品受损的，乙方不负责任。

六、乙方须按照货物调拨单要求，在约定期限内，将货物运到甲方指定地点，交给甲方指定的收货人，并要求甲方收货人签字确认。

七、乙方在将货物交给收货人时，同时应协助收货人亲笔签收货物以作为完成运输义务的证明。如乙方联系不上收货人，应及时通知甲方，甲方有责任协助乙方及时通知收货人提货。若乙方已尽通知义务，但甲方收货人仍未及时接收货物导致货物受损的，乙方不负责任。

八、甲方交付乙方承运的货物乙方对此应予以高度重视，避免暴晒、雨淋等有可能导致货物受损的情况，确保包装及内容物均完好按期运达指定地。运输过程中如因乙方原因导致货物灭失、短少、损坏、变质、污染等问题，乙方应确认数量并按照甲方成本价或卖出时价格全额赔偿。

九、因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无法按期运达目的地时，乙方应将情况及时通知甲方，以便甲方与客户协调;非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无法按时到达，乙方须在最短时间内运至甲方指定的收货地点并交给收货人。

十、如有未尽事宜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最简单的运输合同电子版三**

\_\_\_\_(简称甲方)委托\_\_\_\_交通厅海运局(简称乙方)计划外托运\_\_\_\_(货物)，乙方同意承运。根据《经济合同法》和\_\_\_\_海上运输管理规定的要求，经双方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运输方法

乙方调派\_\_吨位船舶一艘(船舶\_\_吊货设备)，应甲方要求由\_\_港运至\_\_港，按现行包船运输规定办理。

第二条货物集中

甲方应按乙方指定时间，将\_\_货物于\_\_天内集中于\_\_港，货物集齐后，乙方应在五天内派船装运。

第三条装船时间

甲方联系到达港同意安排卸货后，经乙方落实并准备接收集货(开集日期由乙方指定)。装船作业时间，自船舶抵港已靠好码头时起\_\_小时内装完货物。

第四条运到期限

船舶自装货完毕办好手续时起于\_\_小时内将货物运到目的港。否则按货规第三条规定承担滞延费用。

第五条启航联系

乙方在船舶装货完毕启航后，即发报通知甲方做好卸货准备，如需领航时亦通知甲方按时派引航员领航，费用由\_\_方负担。

第六条卸船时间

甲方保证乙方船舶抵达\_\_港锚地，自下锚时起于\_\_小时内将货卸完。否则甲方按超过时间向乙方交付滞延金每吨时0.075元，在装卸货过程中，因天气影响装卸作业的时间，经甲方与乙方船舶签证，可按实际影响时间扣除。

第七条运输质量

乙方装船时，甲方应派员监装，指导工人按章操作，装完船封好舱，甲方可派押运员(免费一人)随船押运。乙方保证原装原运，除因船舶安全条件所发生的损失外，对于运送\_\_\_\_货物的数量和质量均由甲方自行负责。

第八条运输费用

按\_\_水运货物一级运价率以船舶载重吨位计货物运费\_\_元，空驶费按运费的50%计()，全船运费为\_\_元，一次计收。

——-港口装船费用，按\_\_港口收费规则有关费率计收。卸船等费用，由甲方直接与到达港办理。

第九条费用结算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甲方应先付给乙方预付运输费用\_\_元。乙方在船舶卸完后，以运输费用凭据与甲方一次结算，多退少补。

第十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_\_份，交\_\_等部门各存一份备案。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按照\_\_交通厅海上运输管理的有关规定充分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提交\_\_公证处公证(或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鉴证)。

甲方\_\_\_\_\_\_(盖章)

代表人：\_\_\_\_\_\_(签章)

开户银行：\_\_\_\_\_\_帐号：\_\_\_\_\_\_乙方\_\_\_\_\_\_(盖章)

代表人：\_\_\_\_\_\_(签章)

开户银行：\_\_\_\_\_\_帐号：\_\_\_\_\_\_\_\_年\_\_月\_\_日订立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最简单的运输合同电子版四**

\_\_\_\_(简称甲方)委托\_\_\_\_交通厅海运局(简称乙方)计划外托运\_\_\_\_(货物)，乙方同意承运。根据《经济合同法》和\_\_\_\_海上运输管理规定的要求，经双方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运输方法

乙方调派\_\_吨位船舶一艘(船舶\_\_吊货设备)，应甲方要求由\_\_港运至\_\_港，按现行包船运输规定办理。

第二条货物集中

甲方应按乙方指定时间，将\_\_货物于\_\_天内集中于\_\_港，货物集齐后，乙方应在五天内派船装运。

第三条装船时间

甲方联系到达港同意安排卸货后，经乙方落实并准备接收集货(开集日期由乙方指定)。装船作业时间，自船舶抵港已靠好码头时起\_\_小时内装完货物。

第四条运到期限

船舶自装货完毕办好手续时起于\_\_小时内将货物运到目的港。否则按货规第三条规定承担滞延费用。

第五条启航联系

乙方在船舶装货完毕启航后，即发报通知甲方做好卸货准备，如需领航时亦通知甲方按时派引航员领航，费用由\_\_方负担。

第六条卸船时间

甲方保证乙方船舶抵达\_\_港锚地，自下锚时起于\_\_小时内将货卸完。否则甲方按超过时间向乙方交付滞延金每吨时0.075元，在装卸货过程中，因天气影响装卸作业的时间，经甲方与乙方船舶签证，可按实际影响时间扣除。

第七条运输质量

乙方装船时，甲方应派员监装，指导工人按章操作，装完船封好舱，甲方可派押运员(免费一人)随船押运。乙方保证原装原运，除因船舶安全条件所发生的损失外，对于运送\_\_\_\_货物的数量和质量均由甲方自行负责。

第八条运输费用

按\_\_水运货物一级运价率以船舶载重吨位计货物运费\_\_元，空驶费按运费的50%计()，全船运费为\_\_元，一次计收。

——-港口装船费用，按\_\_港口收费规则有关费率计收。卸船等费用，由甲方直接与到达港办理。

第九条费用结算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甲方应先付给乙方预付运输费用\_\_元。乙方在船舶卸完后，以运输费用凭据与甲方一次结算，多退少补。

第十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_\_份，交\_\_等部门各存一份备案。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按照\_\_交通厅海上运输管理的有关规定充分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提交\_\_公证处公证(或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鉴证)。

甲方\_\_\_\_\_\_(盖章)

代表人：\_\_\_\_\_\_(签章)

开户银行：\_\_\_\_\_\_帐号：\_\_\_\_\_\_乙方\_\_\_\_\_\_(盖章)

代表人：\_\_\_\_\_\_(签章)

开户银行：\_\_\_\_\_\_帐号：\_\_\_\_\_\_\_\_年\_\_月\_\_日订立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最简单的运输合同电子版五**

合同编号：cz20\_——3

甲方：

乙方：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合同。

第一条：标的、数量、价款

2、标的名称：球墨铸铁井盖；规格、型号、数量：（单位：mm）

5、生产厂家：总金额：273668元（支付以实际到货为准）；以上价格含普通发票及运输费。

第二条：质量要求与技术标准：

1、乙方按甲方提供井盖图样生产，甲方需签字盖章生效；

2、方形井盖800\_800，合同签订前，乙方提供样品，经双方共同检验确认后封样存放于甲方，作为本合同约定标的物材料进场验收的依据；

3、圆形重型井盖按图集97s501—1（41。43）生产，圆形轻型井盖按图集97s501—1（37。39）生产，并依次为验收的依据；

4、雨水篦子450\_750，按图集05s518生产，并依次为验收的依据；

5、图集由双方共同签章确认，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第三条：交货时间、地点及方式

1、甲方通知乙方将货物送至指定地点宏润机电城院内；

2、运输费用由乙方支付，甲方负责卸车费用。

第四条：结算依据

1、结算总额为：单价×供货数量。

第五条：货款支付

1、货物运至现场甲方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所运送货物的款项。

第六条：合同履行期间双方文书往来送达地址

合同履行期间双方互相提供并确认自己准确的送达地址，包括送达地址的邮政编码、详细地址以及受送达人的联系电话等内容，作为双方商定履行合同事宜的联系放式。

甲方送达地址：

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

乙方送达地址：

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

合同当事人各方必须用书面形式按照各方提供确认的送达地址用特快专递送达方式送达相关通知时；因受送达人自己提供或者确认的送达地址不准确，或送达地址变更未即使告知另一方、受送达人本人或者受送达人指定的代收人接到邮递员领取邮件通知不去领取或拒绝签收，导致特快专递未能被收送达人实际接收的，邮件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第七条：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付款的，按逾付金额日万分之五计算违约金。

2、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给付甲方按逾付货物价格日千分之五计算的违约金。

3、运进现场的产品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迟延交货时间超过合同约定工期20日以上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请求乙方退换货物，并请求乙方给付违约金为本合同约定总价款的百分之二十，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损失。

4、已经安装完毕的产品质量不符合同约定的，乙方除承担本条第3款的违约责任外，给第三人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第三人损失。

第八条：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成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全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

第九条：其他

1、合同签定后，根据工程需要，如部分材料规格、数量调整，由甲方及时提出清单，结算货款时合同中的单价不变，总金额根据调整后实际数量计算。

2、按本合同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费用和各种经济损失，在明确责任后十日内付清，否则每逾期一日，加收应付款额0。5‰的滞纳金。

第十条：争议解决的办法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有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附则

1、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材料款付清后自行终止。

甲方代理人：乙方代理人：

传真：传真：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帐号：帐号：

签定时间：20\_年 月 日

**最简单的运输合同电子版六**

托运人(以下简称甲方)：

住所地：

邮编:

联系电话：

传真：

承运人(以下简称乙方)：

住所地：

邮编:

联系电话：

传真：

依据我国法律法规有关规定，为了适应市场的需要，谋求共同发展，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条款以资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托运人声明：

1.1托运方确认并愿意遵守本合同项下的条款规定。

1.2托运方向承运方提供货物运单所记载的货物名称、重量、数量、体积与货物的实际情况完全相符，托运人对其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第二条运输货物：

2.1货物名称：

2.2运输方式：

2.3包装要求：

2.4收货方式及地点：

第三条承运区域：

3.1承运区域：

第四条运输时限：

4.1运输时限：

4.2乙方承诺的运输时限指：从乙方签收甲方托运货物次日计算开始，直至乙方向甲方收货单位交货止。

第五条费用及运费的结算方式、程序：

5.1运输价格及费用：

参照《价格表》 □保险费用\_\_‰

5.2运费结算方式及程序：

现结：

月结：每月\_\_日前双方核对上月运输帐目，送货单上的收货人签字，除非甲方收货人在收到送货单后合理时间内提出异议，否则视为货物已经送达收货人，如有异议，甲方应在收到对帐单之日起七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甲方在收到乙方的有效发票后，在当月的\_\_号前付款给乙方。

其他：

第六条甲方交运货物的包装必须符合国家或行业包装标准，没有统一标准的，甲方应在保证运输、搬运装卸作业安全和货物完好的原则下进行包装。甲方可委托乙方包装，包装费用双方协商确定。

第七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7.1要求乙方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将货物运抵目的地。

7.2在未办理提货、发货手续之前，甲方有权变更或取消委托内容。

7.3甲方货物托运后，甲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书面通知乙方。

7.4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随时提供甲方所委托业务的进展情况，服务过程中的信息;

7.5甲方有义务提前\_\_小时书面通知乙方发运计划;提前\_\_小时将所交运的货物送到乙方货场或指定地点。

7.6在乙方与商场(或收货人)交货发生纠纷时(包括交、退货)，甲方有义务进行斡旋。如因非乙方原因，乙方不承担因斡旋不成的而造成的任何责任。

7.7甲方自愿将货物保价(险)运输的，应按保价(险)金额的\_\_‰向乙方交纳保价(险)费。如同批货物品名、价值不相同的应分别申明价值，否则高价货物按平均价计算保险金额。甲方选择货物保价运输时，申报的货物价值不得超过货物本身的实际价值，超过部分无效。但未向乙方交纳保价(险)费的，视为甲方未保价(险)运输。

7.8按本合同的约定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运费和其他费用;

7.9甲方有为乙方保守商业秘密的义务。

第八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8.1按合同约定收取运杂费。

8.2有权拒绝承运甲方交运或在普通货物中夹带、匿报危险品或禁运品。

8.3确保将货物安全、及时运抵指定地点。

8.4乙方有为甲方保守商业秘密的义务。

第九条货物的验收及单证的流转：

9.1货物的验收：甲方或收货人应在接收乙方交付货物的同时，当即对货物进行检验。如发现有货损、货差等，应当即提出，并由乙方和甲方或收货人当场做好相关记录，共同签字确认;否则视为乙方已完成约定交货义务。

9.2单证的流转(返单等的操作)：甲方需告知其客户签单具体要求并及时协调，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醒客户规范签单。

第十条甲方的责任

10.1由于货物的包装缺陷产生破损，致使其他货物被污染腐蚀、破坏，造成人身伤害，支使设备损坏的，甲方应予赔偿。

10.2甲方所托运货物必须包装完好，具体外包装件数当面点清，乙方不负责收货当场拆箱检验。如发现货物整箱数量与所提供的送货单据有所出入或包装有损，不符合包装要求，对此乙方一律予以拒收。

10.3甲方须向乙方准确提供所托运货物的名称、数量、重量、体积及收货单位的名称、地址、电话、传真、联系人等。所托运货物的每件货物外包装务必贴有标签(发货单位名称、收货地点、收货门店、序件数、总件数)。如拼箱货物务必附装箱清单在外包装上。

10.4甲方对易损易碎易坏(变质)如酒类、瓷器、饮料等货物必须采取专用包装，并且在外包装上注明\"易碎\"字样，且甲方应允许托运过程中\_\_的破损率。玻璃器瓷器承运退货等发生破损乙方不予以理赔。

10.5甲方务必在乙方开据的托运单上签字确认，内容包括：托运日期、到达门店、货物名称、件数、计价单位、订单号、送货单号、订单取消日期、随货票据号、计费、结帐方式，结帐时以此托运单为准。

第十一条乙方的责任

11.1因乙方责任造成货运事故，乙方按下列方式承担赔偿责任。

未保价(险)的赔偿：出现货损、货差时，属乙方责任的，由乙方全额赔偿。

逾期责任：每逾期\_\_日，按当次运费的\_\_%承担违约金。

11.2如运送到目的地货物包装完好且封条未损或有卖场证明的情况下，乙方不承担包装内的数量和质量责任。

11.3乙方在各商场代表甲方交货时，遇到任何非正常情况，应当场通知甲方，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必须得到甲方认可后方可再处理，

第十二条交接回单

13.1乙方凭开据的托运单之客户联至甲方交接。甲、乙双方务必签字确认交接回单。如乙方未按要求交接回单，责任由乙方承担。

13.2交接回单时碰到有拒收货物未回的单据或超时未回的回单，甲方应当场与乙方确认下次交接该张单据与货物的日期。

13.3甲方所有的回单，乙方只负责留存自发货日起最长360天的期限。

第十三条退货交接

14.1乙方有权根据商场要求接收退货。如甲方有其他要求，应事先约定或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4.2任何商场有大批量退货。如甲方有其他要求，应事先约定或以书面形通知乙方办理。

14.3乙方对于文具、五金工具、袜子等小件商品的退货，由甲方与商场约定封箱封好，并附退货明细。乙方只点外箱数，不点具体细数。对于带有赠品的退货商品，乙方不承担对赠品的确认。

14.4乙方将退货运回后，必须在3天内通知甲方。甲方接到通知后必须在7天内提走退货。

14.5若拒收货物发生遗失乙方按甲方给卖场商品进价(不含税)的价格100%进行赔偿;若退货商品发生短缺乙方按商品进价(不含税)的80%进行赔偿;

第十四条由于国家政策及有关运输规定的变化，甲方可以更改或终止合同，本合同的附件、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货物托运单\"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服务期限为壹年：自20\_\_年\_\_月\_\_日至20\_\_年\_\_月\_\_日。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内，若双方无书面异议，则本合同自动延续向下延续一年。

第十六条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按相关运输法律法规规定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以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最简单的运输合同电子版七**

托运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交通部《汽车货物运输规则》的有关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一、发货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收货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运送货物及运价情况

货物名称

数量(吨)

规格

车牌号

运费单价

(元/吨)

预算总运费

三、货物价值：

货物保价、保险：

四、包装要求：

1、托运货物的包装由甲方负责，应足以保证运输、搬运装卸作业安全和货物完好的原则。

2、托运需冷藏保温的货物，托运人应在运单中注明运输货物的冷藏温度和在一定时间内的保持温度要求。

五、装卸地点：

装货地点、运达地点：

六、付款结算方式：

本合同签订后，托运方付给承运方定金 元。货物运输后，按月结算一次，同时凭开具的运输发票给付运费;以现金或银行汇票结算。如遇油费调整增减 %，运费单价双方协商增减。

七、运输时间要求：

以签订合同之日到二0 年 月 日止完成本合同的运输任务。每次运输时间、运输数量按托运方书面(电话)通知和运单要求。

八、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①要求承运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及运输方式将货物运送至目的地，交付给收货人;②货物交付托运后，到达约定地点之前，可以变更到货地点和收货人，或解除合同，但应支付因此给承运人增加的费用和造成的损失。

2、甲方的义务：①按合同约定凭货物运输发票向承运方交付运杂费;②如实告知承运人所托运的货物的名称、性质、重量、数量等;③按约定的时间、地点向承运人交付货物。④货物运输需要办理审批、检验等手续的，甲方应当将办理完有关手续的文件提交乙方。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的权利：①要求托运人按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货物;②凭货物运输发票向托运方或收货方收取运杂费用。

2、 乙方的义务：①在约定期限内将货物运送至指定地点;②及时向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a、电话;b、书面;c、其它 );③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④承运人应根据承运货物的需要,按货物的不同特性,提供技术状况良好、经济适用的车辆,并能满足所运货物重量的要求。使用的车辆、容器应做到外观整洁,车体、容器内干净无污染物、残留物。对于承运特种货物的车辆和集装箱运输车辆,需配备符合运输要求的特殊装置或专用设备;⑤办理交接手续时，应根据合同记载货物名称、数量、包装方式等，核对货物;⑥对运输货物特别是贵重物品，提示托运人保险或者保价。

九、货物安全及赔偿

货物运输到达后，承运人知道收货人的，应当及时通知收货人，收货人应当及时提货。收货人逾期提货的，应当向承运人支付保管费等费用。

乙方在运输甲方货物时，应保证货物的安全。凡发生在运输途中的货物灭失、损坏按下列方式处理：

1、收货人在收货时，应当即对货物数量按照甲方的《发货单》或《提货单》上数量、规格进行验收，如果发现货物灭失、短少或损坏，乙方应按照《货运规则》填写《货运事故记录》(一式叁份)，由收货人签字，并交给收货人一份。

2、货物灭失、短少，按甲方在《发货单》或《提货单》所记明的价值，并减出灭失、短少部份的运输进行赔偿;货物损坏，按损失的程度和可利用的情况，由双方协商赔偿，协商不成，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3、货物灭失、损坏之索偿权，一般由收货人行使。在收货人不行使的情况下，由甲方行使。乙方在接到索赔人的《赔偿请求书》后的十日内，应提出赔偿方案。乙方未提出赔偿方案，视为同意索赔人提出的赔偿请求，并应在二十天内作出赔偿，

十、违约责任

(一)托运人责任

1、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托运的货物，托运方应支付给承运方违约金\_\_\_\_\_\_。

2、在托运的货物中夹带、匿报危险货物和禁运物品，造成车辆毁损或被相关执法部门查封、扣押或货物灭失，给承运人造成损失的，托运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3、因货物包装原因，致使其它货物或运输工具、机械设备被污染腐蚀、损坏，造成人身伤亡的，托运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二)承运人责任

1、由于承运人过错，造成未按约定的期限将货物运达，承运人应支付给托运人违约金\_\_\_\_\_\_。

2、因承运人责任将货物错送或错交，应将货物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交给指定收货人。由此造成的货物逾期到达，承运人应按\_\_\_\_\_\_承担违约责任。

3、运输过程中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承运人按

a、有保价的，按保价声明价格赔偿;

b、保险运输按投保人与保险公司商定的协议办理;

c、按\_\_\_\_\_\_承担赔偿责任;

d、按货物的实际损失

承担赔偿责任。

4、在符合法律和合同规定条件下的运输，由于下列原因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经举证后承运人不承担违约责任：

(1)不可抗力;

(2)货物本身的自然性质变化;

(3)货物的合理损耗;

(4)托运方或收货人本身的过错;

(5)包装完整无损，而内装货物短缺、变质。

十一、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有关行政管理部门申请调解或依法按第 种方式解决：1、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2、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其他事项

1、合同为甲方和乙方的长期合同，每次运输业务不再另行签订合同。

2、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签字生效，其他未尽事宜，双方以后再共同协商。

甲方单位名称： 乙方单位名称：

地址： 地址：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电话： 电话：

二0 年 月 日

**最简单的运输合同电子版八**

托运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交通部《汽车货物运输规则》的有关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一、发货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收货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运送货物及运价情况

货物名称

数量(吨)

规格

车牌号

运费单价

(元/吨)

预算总运费

三、货物价值：

货物保价、保险：

四、包装要求：

1、托运货物的包装由甲方负责，应足以保证运输、搬运装卸作业安全和货物完好的原则。

2、托运需冷藏保温的货物，托运人应在运单中注明运输货物的冷藏温度和在一定时间内的保持温度要求。

五、装卸地点：

装货地点、运达地点：

六、付款结算方式：

本合同签订后，托运方付给承运方定金 元。货物运输后，按月结算一次，同时凭开具的运输发票给付运费;以现金或银行汇票结算。如遇油费调整增减 %，运费单价双方协商增减。

七、运输时间要求：

以签订合同之日到二0 年 月 日止完成本合同的运输任务。每次运输时间、运输数量按托运方书面(电话)通知和运单要求。

八、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①要求承运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及运输方式将货物运送至目的地，交付给收货人;②货物交付托运后，到达约定地点之前，可以变更到货地点和收货人，或解除合同，但应支付因此给承运人增加的费用和造成的损失。

2、甲方的义务：①按合同约定凭货物运输发票向承运方交付运杂费;②如实告知承运人所托运的货物的名称、性质、重量、数量等;③按约定的时间、地点向承运人交付货物。④货物运输需要办理审批、检验等手续的，甲方应当将办理完有关手续的文件提交乙方。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的权利：①要求托运人按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货物;②凭货物运输发票向托运方或收货方收取运杂费用。

2、 乙方的义务：①在约定期限内将货物运送至指定地点;②及时向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a、电话;b、书面;c、其它 );③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④承运人应根据承运货物的需要,按货物的不同特性,提供技术状况良好、经济适用的车辆,并能满足所运货物重量的要求。使用的车辆、容器应做到外观整洁,车体、容器内干净无污染物、残留物。对于承运特种货物的车辆和集装箱运输车辆,需配备符合运输要求的特殊装置或专用设备;⑤办理交接手续时，应根据合同记载货物名称、数量、包装方式等，核对货物;⑥对运输货物特别是贵重物品，提示托运人保险或者保价。

九、货物安全及赔偿

货物运输到达后，承运人知道收货人的，应当及时通知收货人，收货人应当及时提货。收货人逾期提货的，应当向承运人支付保管费等费用。

乙方在运输甲方货物时，应保证货物的安全。凡发生在运输途中的货物灭失、损坏按下列方式处理：

1、收货人在收货时，应当即对货物数量按照甲方的《发货单》或《提货单》上数量、规格进行验收，如果发现货物灭失、短少或损坏，乙方应按照《货运规则》填写《货运事故记录》(一式叁份)，由收货人签字，并交给收货人一份。

2、货物灭失、短少，按甲方在《发货单》或《提货单》所记明的价值，并减出灭失、短少部份的运输进行赔偿;货物损坏，按损失的程度和可利用的情况，由双方协商赔偿，协商不成，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3、货物灭失、损坏之索偿权，一般由收货人行使。在收货人不行使的情况下，由甲方行使。乙方在接到索赔人的《赔偿请求书》后的十日内，应提出赔偿方案。乙方未提出赔偿方案，视为同意索赔人提出的赔偿请求，并应在二十天内作出赔偿，

十、违约责任

(一)托运人责任

1、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托运的货物，托运方应支付给承运方违约金\_\_\_\_\_\_。

2、在托运的货物中夹带、匿报危险货物和禁运物品，造成车辆毁损或被相关执法部门查封、扣押或货物灭失，给承运人造成损失的，托运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3、因货物包装原因，致使其它货物或运输工具、机械设备被污染腐蚀、损坏，造成人身伤亡的，托运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二)承运人责任

1、由于承运人过错，造成未按约定的期限将货物运达，承运人应支付给托运人违约金\_\_\_\_\_\_。

2、因承运人责任将货物错送或错交，应将货物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交给指定收货人。由此造成的货物逾期到达，承运人应按\_\_\_\_\_\_承担违约责任。

3、运输过程中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承运人按

a、有保价的，按保价声明价格赔偿;

b、保险运输按投保人与保险公司商定的协议办理;

c、按\_\_\_\_\_\_承担赔偿责任;

d、按货物的实际损失

承担赔偿责任。

4、在符合法律和合同规定条件下的运输，由于下列原因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经举证后承运人不承担违约责任：

(1)不可抗力;

(2)货物本身的自然性质变化;

(3)货物的合理损耗;

(4)托运方或收货人本身的过错;

(5)包装完整无损，而内装货物短缺、变质。

十一、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有关行政管理部门申请调解或依法按第 种方式解决：1、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2、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其他事项

1、合同为甲方和乙方的长期合同，每次运输业务不再另行签订合同。

2、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签字生效，其他未尽事宜，双方以后再共同协商。

甲方单位名称： 乙方单位名称：

地址： 地址：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电话： 电话：

二0 年 月 日

**最简单的运输合同电子版九**

托运人(以下简称甲方)：

住所地：

邮编:

联系电话：

传真：

承运人(以下简称乙方)：

住所地：

邮编:

联系电话：

传真：

依据我国法律法规有关规定，为了适应市场的需要，谋求共同发展，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条款以资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托运人声明：

1.1托运方确认并愿意遵守本合同项下的条款规定。

1.2托运方向承运方提供货物运单所记载的货物名称、重量、数量、体积与货物的实际情况完全相符，托运人对其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第二条运输货物：

2.1货物名称：

2.2运输方式：

2.3包装要求：

2.4收货方式及地点：

第三条承运区域：

3.1承运区域：

第四条运输时限：

4.1运输时限：

4.2乙方承诺的运输时限指：从乙方签收甲方托运货物次日计算开始，直至乙方向甲方收货单位交货止。

第五条费用及运费的结算方式、程序：

5.1运输价格及费用：

参照《价格表》 □保险费用\_\_‰

5.2运费结算方式及程序：

现结：

月结：每月\_\_日前双方核对上月运输帐目，送货单上的收货人签字，除非甲方收货人在收到送货单后合理时间内提出异议，否则视为货物已经送达收货人，如有异议，甲方应在收到对帐单之日起七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甲方在收到乙方的有效发票后，在当月的\_\_号前付款给乙方。

其他：

第六条甲方交运货物的包装必须符合国家或行业包装标准，没有统一标准的，甲方应在保证运输、搬运装卸作业安全和货物完好的原则下进行包装。甲方可委托乙方包装，包装费用双方协商确定。

第七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7.1要求乙方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将货物运抵目的地。

7.2在未办理提货、发货手续之前，甲方有权变更或取消委托内容。

7.3甲方货物托运后，甲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书面通知乙方。

7.4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随时提供甲方所委托业务的进展情况，服务过程中的信息;

7.5甲方有义务提前\_\_小时书面通知乙方发运计划;提前\_\_小时将所交运的货物送到乙方货场或指定地点。

7.6在乙方与商场(或收货人)交货发生纠纷时(包括交、退货)，甲方有义务进行斡旋。如因非乙方原因，乙方不承担因斡旋不成的而造成的任何责任。

7.7甲方自愿将货物保价(险)运输的，应按保价(险)金额的\_\_‰向乙方交纳保价(险)费。如同批货物品名、价值不相同的应分别申明价值，否则高价货物按平均价计算保险金额。甲方选择货物保价运输时，申报的货物价值不得超过货物本身的实际价值，超过部分无效。但未向乙方交纳保价(险)费的，视为甲方未保价(险)运输。

7.8按本合同的约定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运费和其他费用;

7.9甲方有为乙方保守商业秘密的义务。

第八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8.1按合同约定收取运杂费。

8.2有权拒绝承运甲方交运或在普通货物中夹带、匿报危险品或禁运品。

8.3确保将货物安全、及时运抵指定地点。

8.4乙方有为甲方保守商业秘密的义务。

第九条货物的验收及单证的流转：

9.1货物的验收：甲方或收货人应在接收乙方交付货物的同时，当即对货物进行检验。如发现有货损、货差等，应当即提出，并由乙方和甲方或收货人当场做好相关记录，共同签字确认;否则视为乙方已完成约定交货义务。

9.2单证的流转(返单等的操作)：甲方需告知其客户签单具体要求并及时协调，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醒客户规范签单。

第十条甲方的责任

10.1由于货物的包装缺陷产生破损，致使其他货物被污染腐蚀、破坏，造成人身伤害，支使设备损坏的，甲方应予赔偿。

10.2甲方所托运货物必须包装完好，具体外包装件数当面点清，乙方不负责收货当场拆箱检验。如发现货物整箱数量与所提供的送货单据有所出入或包装有损，不符合包装要求，对此乙方一律予以拒收。

10.3甲方须向乙方准确提供所托运货物的名称、数量、重量、体积及收货单位的名称、地址、电话、传真、联系人等。所托运货物的每件货物外包装务必贴有标签(发货单位名称、收货地点、收货门店、序件数、总件数)。如拼箱货物务必附装箱清单在外包装上。

10.4甲方对易损易碎易坏(变质)如酒类、瓷器、饮料等货物必须采取专用包装，并且在外包装上注明\"易碎\"字样，且甲方应允许托运过程中\_\_的破损率。玻璃器瓷器承运退货等发生破损乙方不予以理赔。

10.5甲方务必在乙方开据的托运单上签字确认，内容包括：托运日期、到达门店、货物名称、件数、计价单位、订单号、送货单号、订单取消日期、随货票据号、计费、结帐方式，结帐时以此托运单为准。

第十一条乙方的责任

11.1因乙方责任造成货运事故，乙方按下列方式承担赔偿责任。

未保价(险)的赔偿：出现货损、货差时，属乙方责任的，由乙方全额赔偿。

逾期责任：每逾期\_\_日，按当次运费的\_\_%承担违约金。

11.2如运送到目的地货物包装完好且封条未损或有卖场证明的情况下，乙方不承担包装内的数量和质量责任。

11.3乙方在各商场代表甲方交货时，遇到任何非正常情况，应当场通知甲方，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必须得到甲方认可后方可再处理，

第十二条交接回单

13.1乙方凭开据的托运单之客户联至甲方交接。甲、乙双方务必签字确认交接回单。如乙方未按要求交接回单，责任由乙方承担。

13.2交接回单时碰到有拒收货物未回的单据或超时未回的回单，甲方应当场与乙方确认下次交接该张单据与货物的日期。

13.3甲方所有的回单，乙方只负责留存自发货日起最长360天的期限。

第十三条退货交接

14.1乙方有权根据商场要求接收退货。如甲方有其他要求，应事先约定或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4.2任何商场有大批量退货。如甲方有其他要求，应事先约定或以书面形通知乙方办理。

14.3乙方对于文具、五金工具、袜子等小件商品的退货，由甲方与商场约定封箱封好，并附退货明细。乙方只点外箱数，不点具体细数。对于带有赠品的退货商品，乙方不承担对赠品的确认。

14.4乙方将退货运回后，必须在3天内通知甲方。甲方接到通知后必须在7天内提走退货。

14.5若拒收货物发生遗失乙方按甲方给卖场商品进价(不含税)的价格100%进行赔偿;若退货商品发生短缺乙方按商品进价(不含税)的80%进行赔偿;

第十四条由于国家政策及有关运输规定的变化，甲方可以更改或终止合同，本合同的附件、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货物托运单\"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服务期限为壹年：自20\_\_年\_\_月\_\_日至20\_\_年\_\_月\_\_日。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内，若双方无书面异议，则本合同自动延续向下延续一年。

第十六条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按相关运输法律法规规定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以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最简单的运输合同电子版篇十**

合同编号：cz20\_——3

甲方：

乙方：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合同。

第一条：标的、数量、价款

2、标的名称：球墨铸铁井盖；规格、型号、数量：（单位：mm）

5、生产厂家：总金额：273668元（支付以实际到货为准）；以上价格含普通发票及运输费。

第二条：质量要求与技术标准：

1、乙方按甲方提供井盖图样生产，甲方需签字盖章生效；

2、方形井盖800\_800，合同签订前，乙方提供样品，经双方共同检验确认后封样存放于甲方，作为本合同约定标的物材料进场验收的依据；

3、圆形重型井盖按图集97s501—1（41。43）生产，圆形轻型井盖按图集97s501—1（37。39）生产，并依次为验收的依据；

4、雨水篦子450\_750，按图集05s518生产，并依次为验收的依据；

5、图集由双方共同签章确认，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第三条：交货时间、地点及方式

1、甲方通知乙方将货物送至指定地点宏润机电城院内；

2、运输费用由乙方支付，甲方负责卸车费用。

第四条：结算依据

1、结算总额为：单价×供货数量。

第五条：货款支付

1、货物运至现场甲方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所运送货物的款项。

第六条：合同履行期间双方文书往来送达地址

合同履行期间双方互相提供并确认自己准确的送达地址，包括送达地址的邮政编码、详细地址以及受送达人的联系电话等内容，作为双方商定履行合同事宜的联系放式。

甲方送达地址：

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

乙方送达地址：

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

合同当事人各方必须用书面形式按照各方提供确认的送达地址用特快专递送达方式送达相关通知时；因受送达人自己提供或者确认的送达地址不准确，或送达地址变更未即使告知另一方、受送达人本人或者受送达人指定的代收人接到邮递员领取邮件通知不去领取或拒绝签收，导致特快专递未能被收送达人实际接收的，邮件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第七条：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付款的，按逾付金额日万分之五计算违约金。

2、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给付甲方按逾付货物价格日千分之五计算的违约金。

3、运进现场的产品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迟延交货时间超过合同约定工期20日以上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请求乙方退换货物，并请求乙方给付违约金为本合同约定总价款的百分之二十，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损失。

4、已经安装完毕的产品质量不符合同约定的，乙方除承担本条第3款的违约责任外，给第三人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第三人损失。

第八条：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成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全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

第九条：其他

1、合同签定后，根据工程需要，如部分材料规格、数量调整，由甲方及时提出清单，结算货款时合同中的单价不变，总金额根据调整后实际数量计算。

2、按本合同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费用和各种经济损失，在明确责任后十日内付清，否则每逾期一日，加收应付款额0。5‰的滞纳金。

第十条：争议解决的办法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有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附则

1、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材料款付清后自行终止。

甲方代理人：乙方代理人：

传真：传真：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帐号：帐号：

签定时间：20\_年 月 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